

我是相信因缘的。很多事情很多人很多物在某个特定的时间都是为你的一生做着安排,做着预示,尽管你当时可能浑然不觉。

我与唢呐的相遇,是在很小很小的时候,它那悠扬的音调,高亢中带着哀婉悵惘的旋律,使我一见倾心。我喜欢它浓浓的滋味,余音缭绕,曼妙多变,激昂顿挫。瞬间,我荒疏无知的心湖漾开了嫩嫩的涟漪,从此沾染了尘世的柔情缱绻,缠绕了凡间的温润绵柔,我彻底被它俘虏,被它侵略。它开启了我最初关于爱的憧憬,也纠缠着我关于爱的半生荒唐梦想。

唢呐属于北方的乡下。每到冬月,是嫁娶的好时间,每家娶新媳妇都要吹起嘹亮的唢呐。唢呐的颜色是大红的,是喜庆的,是火热的,更是瑰丽的。循着唢呐声走去,看到的是喜滋滋的脸,无论是大人小孩,无不挂着暖洋洋的笑容,那笑容是一波美丽的质朴的清泉,带给新人最美好的祝福。最动人的是新娘子娇羞的面庞,她才是今天的主角。美丽的出场,总是映衬着锦绣的背景。唢呐声是引子,和着红色的帷幔,热腾腾的土炕,红色的床单,嬉笑亲昵的鸳鸯枕,红绿映衬的柔滑的百子图被,我觉得她是天下最幸福最骄傲最荣

光的女人。也是那时,我就想着早点长大,在唢呐声中,在一路浓荫百花斗艳的初夏,飘着油菜花香气的季节,手牵心仪的男人,走人火辣辣的洞房。

唢呐在那时,已经深深地潜入我幼小的骨髓。它攫取了我的心,我痴痴地爱上了它,迷上了它,醉于其中,无法自拔。我爱它的空旷辽远,爱它的大气磅礴,更爱它的婉转柔润。它的气

# 安放心底的唢呐

文/谷彩琳

韵足够我一生为之缱绻,为之倾倒。这种坚持、执着、向往深藏我心,瑰丽多姿。这不是上辈子的因缘,是不是前生我一定是自己意念中的样子,就是那样富足地在唢呐声中做一回今天天下女人无比艳羡的新娘?

今生爱上它,是不是命运的安排,更是前世的延续?

唢呐是温润绵柔的,一如那洞房的绸缎被面,轻轻触碰就能感到清凉的妖娆。我迷恋那柔滑。为了心中绵柔的红色梦想,

我偷偷一个人无数次在毛线店里挑了又挑在阳光下比了又比,终于买回了如绸缎般柔滑如唢呐般水润的毛线,我依着自己心中的喜爱和万千柔情,给自己想象的那个人织着新婚的毛衣。灯下面色开花,内心无比旖旎激荡的情怀,谁能懂啊!我就像最好的绣娘,在织着自己的锦绣爱情,织着自己华美的未来,织着自己私密的梦幻。我欣喜若狂却又不动

婉转无比温馨的洞房。冷寂的境遇彻底撕毁了我的唢呐梦,我不再希望听到那一去不回头的音调,再也不敢去不愿去体味幸运女人脸上娇羞的红晕。

回首低望,到底是谁辜负了谁,唢呐,还是我?唢呐,我痴爱了半生的繁华梦想,而今带给我的却是寂寂的一捧荒凉。

我记得在那个雪夜,我烧了红色如缎的毛衣,也熄灭了心中

丝滑的梦,它火热地来,只能带着寂寞凄凉地走,这是它的宿命,琐碎的现实无法承载它的盛大、纯粹、真挚,一如我无处安放的一腔浓烈爱情。我凄凉地明白,唢呐声,婚庆的唢呐声,已如一道风景,永久定格在我的心中。

我没有等到意念中的那个人,瑰丽的爱,怎么能够等得到呢?那是上天的赐予,是上天的

顾念,是慈悲的心怀。我只有祝福,祝福那一个个恬美年轻的脸庞。记得一次同学聚会,大家拉郎配,轮到到我时,他们哑然,我多么想有一个人哪怕是随便一个拉给我啊!到底是失望了,我还是那么的孤单影只,他们说我心气太高,孤傲怪戾,难以接近,而我内心的柔弱凄楚又有谁知?

忽然想起那句:在最好的年华遇到最好的你。今生最大的梦想就是和你谈一场刻骨铭心的恋爱,放下自尊,放下矜持孤傲,放下你所说的才气,可是,我心中的你,我们到底错了半步,还是一生?你,一如那清扬怅惘的唢呐,只能在我的心中纠缠悠扬。

只愿,在梦中,你打马扬鞭,穿过油菜花的香气,穿过碧绿四野的庄稼,带着一队唢呐,还有细软的锦缎,将我迎娶。我在梦里做你的新娘。我会祈求上苍让我沉沉睡去,永不醒来。我相信,人生这一段段一出出,就在梦中。

而醒着的我,站在同事盛大婚庆的院子里,听着一声声激越的唢呐。它,吹醒了旧梦,吹碎了惨烈破败的心,直吹的艳阳苍凉,红颜寂寂,珠泪斑驳。

## 在寒冷的季节里

文/朱金华

在寒冷的季节里 怨怒踟躇来迟  
想起小棉袄 愤怒无力穿透云影儿  
密密的针线 总在不经意间徘徊  
穿连母与子的心音  
于火炉前烘烤  
在寒冷的季节里 想起温暖  
胸脯上温热 回眸生命的轨迹  
温暖一个冬季 一路相伴  
融入身躯  
在寒冷的季节里 融入身躯  
想起阳光 血液里奔涌  
曾经 只在这个季节里  
抱怨炎热 才彰显出她的存在

## 山里人的树

文/宋殿儒

这是一个偏僻的山村,四周都是山,山上郁郁葱葱都是树。

本来这山里人闺女是不出山勤就嫁人,小伙子也是不出山勤就娶妻,可是有一天,这山里来了一帮人,说什么这山上的石头比树贵得多。尔后就用好话和大红印章来动员这山里人收下那把大把的红票子,砍倒了那大片大片的树。山里人有了钱,盖起了小洋楼,买来了小轿车,修通了水泥路……可是没过多少年,这山里人就没了那郁郁葱葱的树,没有了叮叮咚咚的泉,不是干旱成灾,就是洪水成祸,山不再是那漂亮无比的帅模样,且成了黄土飞扬的光秃子。

山里人的树没了,闺女们也不愿留在这穷山里,小伙子们也一根根变成了“大山棍”。老人们为了能传宗接代,就赶着儿子女儿往山外跑,去上海,去广东,去深圳……一个个飞出不再回。这时候,一个妮子从广东飞回来了。她说她是长在这山里的人,死在这山里的鬼,她要在这大山重新长出绿模样。她把自己用心血挣下的几十万元钱,全部投入到山里的植树上,今年她植绿了这座山,明年她植绿了那座山……她一植就是12年。

这个偏僻的小山村开始变绿了,水来了,鸟来了,兔来了,就连梅花鹿也来了……唯独就是妮子的脸蛋没有鲜润,头发也不再漆黑发亮,行动也不再亭亭玉立了,她像老了二十岁。而这山却年轻了,漂亮了,天也蓝了,空气也清爽了……

山里人慢慢都又回来了。山里人都开始过山清水秀鸟鸣蜂蝶的日子了,没有人再愿意去山外住那些钢筋水泥囚禁着的小洋楼。

那一天,妮子突然跟乡亲们宣布自己要结婚。乡亲们都疑,夫婿在哪儿?可过事儿那一天,从上海飞过来一个中年人,扛起了妮子的腰,戴上了村民们亲手做的大红花……

妮子说,这就是她网上结识的农林大专家,他愿意嫁到咱山里来,要帮咱们的山里人,让山里的树更绿,水更清,天更蓝……让大山不但变成山里人的好窝窝,还要变成城里人清心养气的好去处……

这是一个偏僻的小山村,四周都是山,山上郁郁葱葱都是树……妮是山里人的树,树是山里人的树。

## 想念火盆

文/黄森林

火盆是农村冬天里必不可少的取暖工具。家家红红的火盆自成风景,总能把农家的日子点亮。

火盆需要大量的劈柴、树柴。在农闲时,人们都要尽量多砍柴,多挖树桩,然后囤积起来,等隆冬时节烧火。升火盆往往用麻秆引火,麻秆脆嫩的,容易燃烧。在升火盆的过程中,火没燃起,总是烟先升起。那滚滚浓烟熏得人直流眼泪且咳嗽不停,但是还一手不停地用破蒲扇可劲扇着……慢慢的烟少了,火旺了,劈柴和树柴经受不住麻秆地引诱和火的热情,也就势燃烧起来。

火渐渐旺了,身子渐渐暖和了,人们话题也就多了。往往我全家人都会围在火盆的四周,一边嗑着瓜子,一边猜谜语。特别是每年除夕之夜,全家人高高兴兴在火盆旁包饺子的情景至今还记忆犹深,倍感温暖。

冬天是农闲时节,人们没多少农事,就都喜欢串门子。大家都很随意地坐在火盆旁,秦汉三国地侃着。这样的时光总是过得飞快。

下雪的日子,我们半掩着屋门,一边欣赏外面的雪景,一边在火盆中烧花生、荸荠或小红薯。我的性子总是很急,刚放进一小会,就迫不及待地用火钳去拨。有时刚拨出来就急着用手去抓,直烫得咧嘴,但也顾不上这些了,赶紧剥开花生壳或红薯皮,把那半生不熟的食物往嘴里塞,却也吃得那么香甜。

现在,住在小城里,用了电暖器、空调,干净、方便、舒适。但是最严寒时节,还是不由自主地想起了老家的火盆。想起火盆,就想起了曾经过往的生活,想起了那些让人沉醉的温暖时光,不觉就会在心里漾起一缕温馨与幸福。

## “扑满”人生

文/徐学平

前些日子,我陪友人去拜访他的一位藏友。入室参观,我发现

在林林总总的藏品中,此君收藏最多的就要数那些造型各异的“扑满”了,或猪或熊,或人或物,或憨态可掬,或形态逼真,细细把玩,令人爱不释手。

扑满,又称聚囊、闷葫芦、储蓄罐等,是一种专门用来蓄钱的小陶罐儿,它的妙处是钱币可以放进去却是出不来,只有等到贮满后砸碎它才能取出。有意思的是,当年满洲八旗入关以后,结束了一向以汉人为统治中心的明王朝,一些试图“驱逐鞑虏”的志士们便以互赠钱罐的方式激励彼此的斗志。扑满者,意即扑灭满清也,一语双关,想来却也是寓意无穷。

《西京杂记》中记载说:“扑满者,以土为器,以蓄钱,具有人窍而无出窍,满则扑之。土,粗物也,钱,重货也。入而不出,积而不散,故扑之。”陆游就曾以此作喻,指出敛财必会招祸害,诗云:寒暑衣一称,朝哺饭数匙。钱能祸扑满,酒不鸟腐夷。后人更是直接把“扑满”说成是“只爱满我腹,争知满害身,到头须扑破,却散与他人”了。

如此说来,“扑满”倒也不失意味一种人生了。这不由得让我想起了历史上的两位商圣——胡雪岩和范蠡。胡雪岩是经商有成后介入官场的,作为一个名震天下的红顶

商人,尽管他为国为民都有不少贡献,但终因他野心太大而又不懂政界之道,最后直落得个钱财散尽,黯然辞世。与胡雪岩恰恰相反,范蠡帮助勾践打败吴王夫差后便功成身退,辞官经商。范蠡一生艰苦创业,积累家产数十万金,因其善于经营,又能广散钱财接济乡邻,被人们奉为“文财神”。

如果说胡雪岩在某种程度上还是政治斗争的牺牲品,那么大贪官和坤可谓不折不扣的敛财过度而被“满则扑之”的。和坤仰仗着乾隆皇帝的宠信,一身兼任数十个重要官职,位极人臣,权倾朝野,他不但利用其职务之便贪污受贿,而且还囤积田、办商号,与百姓争利。乾隆驾崩后,嘉庆下令查办和坤,抄出的家产竟然超过清廷十年岁入的总和。只可惜,这位利欲熏心的和大人还没有来得及享用那笔巨资便被嘉庆帝一道口谕赐死于狱中了。

有人说:钱财多了就不属于自己的了。在收藏圈子里也有着同样的说法,那就是收藏到了一定的程度,就不是为自己收藏,而是为社会、为国家收藏了。凑巧的是,友人事后告知我说那位藏友先前曾是一局之长,正因为贪墨而被开除了公职,涉足收藏后他就独爱“扑满”,这或许也是一种发自内心的自省吧!

## 我们都傻

文/刘学

或许这个世界真的很小,或许这个世界真的存在缘分一说,仿佛电视剧情一般,当你努力寻找的时候不一定能找到,但是一个不经意的决定,说不定就是当初努力却找寻不到的不期而遇!

那个年代的我们都傻,傻在不懂感情不存在天真,那个年代的我们太傻,傻在感情能骗了自己却骗不了人。那个年代的我们很傻,傻在爱情不只是一句简单的一句话。那个年代的我们真傻,傻在用感情欺骗了最爱的人。

时间如沙漏般流逝,当年的童时玩伴已各奔东西,年少时的死党也各走天涯,青涩时念着的人或许已被尘沙。我们也是上了年纪,爱起了回忆,翻看珍藏的照片,细数着曾经的年少轻狂,儿女情长。

西安的一位赵姓女士,前不久在微博上被戏说了一把:90岁的她躺在床上,老伴问:“想吃点什么吗?”她说:“没胃口。”老伴:“要不喝碗莲子八宝粥?”赵说:“不了,喝不下去。”老伴:“听说咱家附近新开了家凉皮店味道还不错。”赵女士一下子来了精神:“快,扶我起来!”

这个与凉皮有关的调侃,不只在赵女士身上可能发生,在西安的女性中那是有广泛而深厚的群众基础。过完春节,开着车去找小摊排队吃凉皮的人那叫一个多,大雪天还照吃不误,享受凉皮那冰凉酸辣味儿的也大有人在。

我多次在外地朋友跟前夸过海口,尤其是在人家给我传了文件帮我改了稿件而我以诚挚谢意的时候,常真诚地提出邀请:来西安,我请凉皮、肉夹馍!

凉皮、肉夹馍那可是西安的美食特色之一,尤其是女士的最

有的人把记忆珍藏在心底,以为已经忘记,但是当它被重新翻出来的时候又是那么的刻骨铭心。有的人把记忆挂在嘴边,以为自己一直在当时的语境,但是当生活继续的时候,却发现真的找不回去。

对于我们,或许有的在学路未途上迷茫,或许有的在工作压力中体会艰辛,或许有的仍在自我封闭,但时不时的,我们总会抽点时间去回忆。回忆当初的江山多娇,英雄折腰,回忆当初的懵懂、青涩、轻狂、情窦。

或许是我真的上了年纪,变得太爱回忆。回忆曾经的点点滴滴,为自己所追悔的惋惜,为自己所引领的得意。

我们当时都傻!爱。下班了,不想做饭,几个女同事相约去吃凉皮,反正价钱不贵,吃着过瘾,还少了怕长肉的顾虑。看着文文弱弱的女子,进得店去,先叮咛店家:“辣子多放!”那红得看不出本色的油汪汪的凉皮,在吃货筷子的一上一下中被一根根送进嘴里,流露的是从头到脚都舒畅的心满意足。

凉皮最佳搭档非肉夹馍莫属。按理说,这叫“肉夹馍”为“馍夹肉”才符合逻辑,但方言听起来像“没夹肉”,随后就叫成了“肉夹馍”。还有人把这个叫法是为了突出那滋味鲜长、入味即化、唇齿留香“肉”,肉的滋味当然比馍更吸引人,所以“肉夹馍”就是最理想的招牌。如果沾上文化边儿,那就是肉夹于馍,这是古话么,这个



岁月 柳影 摄

“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最是喜欢“木叶下”三个字。想来已是深秋,秋风起,风并不大,“袅袅”的,有一种婉约的美感,那“木叶”却纷纷地落了下来,一派萧索——满是苍凉之美。

我无端地认为,这样的“木叶”,应该就是梧桐叶。也只有那硕硕梧桐叶,凋零之时,才具备这般的美感。

梧桐的叶落,与它树不同。大多数的树木,一到深秋,木叶枯黄、焦黑,一阵风起,便会齐刷刷地落了下来,仿佛争相去赶赴一场生命的颓败。桐叶,在秋气利刃的削割下,已然片片枯黄,但它叶蒂坚硬,纵是败落,也是脆生有声,咯啷咯啷的响。

“金风细细,片片梧桐坠”,通常,桐叶,是一片片地脱落的。带着一份清脆的留恋,像一枚硕大的金黄的蝶,翩翩舞动,飘逸着。让人觉得,它是那样的缠绵和不忍,好似难以舍弃自己曾经蕴蓄着的“依约相思碎语,夜凉桐叶声”的低语和倾诉,那“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愁正苦”的悱恻之情,情态悠然,毅然,不像是生命在凋零,而更像是在着意展

示一种生命华丽退场的大美。徐徐、自然、灵秀、潇洒,它将把一切季节的美好,带人一种生命的静穆里。

如果你静心注视桐叶的凋落,你还会发现,桐叶,那片一片地落着,给树木带来的,不是枯秃和衰败,而是一种疏朗和明净。仿佛刻意地为生命留下一份通透和洒脱,为的是未来的那份更有力量生机。

那雨,一天天地憔悴,叶落梧桐瘦的滋味,便也丝丝地缠满心头。只是看那月亮,却更好了。枝叶稠密时,纵是夜晚的月光再亮,地面上筛下的,全是朦胧的影子。随着叶落枝疏,月光便透过枝间的罅隙,朗朗地照在地面上;抬头望天,看到的,是那透蓝透蓝的晴空。

“睡起秋声无觅处,满阶梧叶月明中”,想来古人也是极赏那“月明桐叶落”的情景的。秋渐远,心却还恋着。于是,桐叶落阶,一声声,那秋声、秋意,便就寻回来了。

秋雨飘洒的夜晚,雨水打湿了桐叶,隔窗,就能听见桐叶落地的“吧嗒吧嗒”的声响。我躺在床上,难以入眠,一种缠绵、落寞的思绪,便一阵阵地涌上心头。觉得这秋意衰败的雨夜,那湿透的桐叶的落地声,有一种凄凉、萧散的美。

那一夜,忽然刮了一夜的大风。第二天晨起,开门启户,看到的是满地的金黄。

井台、辘轳、台阶、庭院,已经枯秃的树枝,全落在了金黄的桐叶的背景上。好一幅静好的画面。那一刻,我觉得:桐叶,就是这世间最美的落叶。

做访问学者的机会,去时下了一去不复返的决心,不想半年就回来了,因为那里找不到面食,天天就跟没吃饭一样,他自我打趣,说人能离开黄土,可这肚子还挺爱国的。还有一个故事,说是一个老外,吃了西安大车家巷中段的裤带面,感觉非常好,就想记下来这家店的位置。他问刚好路过的一群学生“你们好!这是哪里啊?”孩子们自豪而响亮地回答:“中国!”看看,西安的小孩子都这么霸气。

吃面食的西安人,脸像有棱有角的凉皮一样冷脸,心像耐饥的泡馍一样实在,这叫外冷内热。无论是身边工友、同事,还是社会上素不相识的群众遇到困难,他们都毫不犹豫伸手相帮。有时,闹得投机了,你要袜子连鞋给;看不顺眼了,三言两语都嫌多。这就是爱憎分明的西安人。

面食也是西安的“强项”,光是面条,一天三顿,保你吃上一周都不会重复。有一种叫biang biang面的面条,现在在西安开了许多家店。在七八十年代人的记忆里,那个biang字在幼年时代常被提起来。走在放学路上,常被二叔、三爷这些长辈招呼呼唤到跟前,问学得怎样,能打多少分,然后就问biang会写不?若得着摇头的,长辈会用指头在地上划,边划边念“一点飞上天,黄河两岸弯……”,那个biang字就代表了学问的深奥。

面的故事不少,据说西安某大学教授,终于争取到了去欧洲

## 舌尖上的西安

文/张质朴

古,自然是和西安十三朝古都的深厚底蕴相配的!

在西安,如果说典型的女性食物是凉皮,那男士最爱就属泡馍了。90年代初,我和师兄们去杭州学习培训,他们四五人花了几天业余时间,满大街地找泡馍馆,最后算是找了挂着西安特色牌子的一家,“财大气粗”地说:“上五碗泡馍”,服务员却说:“三个馍的!”意思是大厨回老家了,做不出来。最后失望至极,每人吃了碗萝卜饺子走人。坐在回西安的火车上,师兄们就谋划着去哪家吃泡馍,最后集中了意